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鈺娟
電話：02-7736-5238
電子信箱：yujane6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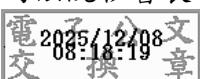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42203483D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教育部因應國際情勢強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措施辦法」條文odt檔 (A09000000E_1142203483D_senddoc6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2203483D_senddoc6_Attach2.odt)

主旨：「教育部因應國際情勢強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措施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12月5日以臺教高(一)字第1142203483A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法規命令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高等教育司林科員，電話：(02) 7736-5238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部屬機關(構)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 2025/12/08 08:18:19

